中山大学校长办公室

校办〔2025〕24号

校长办公室关于2025年清明节放假的通知

校机关各部、处、室，各学院、直属系，各直属单位，各附属医院（单位），产业集团，各有关科研机构：

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25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》（国办发明电〔2024〕12号），结合我校实际情况，现将我校2025年清明节放假安排通知如下：

4月4日（周五）至6日（周日）放假，共3天。

请各单位根据放假时间，提前做好各项工作安排。因故不能停止工作的单位，可根据单位实际，按照上级文件精神研究确定具体放假办法。

放假期间，各单位应妥善安排好值班和安全保卫等工作，遇有重大突发事件，要按规定及时报告并妥善处置。

校长办公室

2025年3月14日

中山大学校长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25年3月14日印发